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ST 加加

公告编号：2025-088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为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 2021 年回购股份方案中的用途“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2、拟注销股份数量：本次变更用途并注销的股份共计 44,916,376 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3.899%。注销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将由 1,152,000,200 股减少为 1,107,083,824 股，注册资本将由 1,152,000,200 元减少为 1,107,083,824 元。

3、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为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将公司回购的 44,916,376 股股份用途，由原计划的“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相应减少 44,916,376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 44,916,376 元。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再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办理回购股份注销、通知债权人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8.45元/股（含本数），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

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2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2年11月15日披露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鉴于公司已于2022年11月11日实施了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36,101,676股后的1,115,898,32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88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报告书》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自本次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2022年11月11日）起，回购股份的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8.45元/股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8.3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

公司于2022年12月17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截至2022年12月16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已届满，回购股份已完成，公司自2022年1月7日首次实施股份回购至2022年12月16日股份回购完毕，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44,916,37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899%，其中最高成交价为6.2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0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200,981,711.34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

截至2025年11月10日，公司暂未使用上述已回购的44,916,376股股份。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原因及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因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若未按照披露用途转让的，则未使用的回购股份将在三年期限届满前依法予以注销。

公司拟对上述已回购的44,916,376股股份用途，由原计划“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为“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三、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股本变动情况

上述拟注销的44,916,376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152,000,200股变更为1,107,083,824股，拟注销股份数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3.899%，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拟注销股份数量 (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37,500	0.003%	-	37,500	0.003%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51,962,700	99.997%	44,916,376	1,107,046,324	99.997%
股份总数	1,152,000,200	100%	44,916,376	1,107,083,824	100%

注：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安排

1、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系公司结合目前实际情况作出的决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公司于2025年9月1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变更为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截至目前，公司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状态。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东方”）持股比例将由23.42%被动增加至24.37%；公司第二大股东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越投资”）持股比例将由18.79%被动增加至19.55%。中国东方和卓越投资持股比例均未超过50%，并且可以实际支配的公司股份表决权也未超过30%。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项，不会改变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状态。

3、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注销手续，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通知债权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项。

4、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五、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0日